

焉耆县 2023 年度财政决算和 2024 年 1—6 月财政预算执行及预算调整情况的报告

——在焉耆县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九次会议

焉耆县财政局党组书记、副局长 范涛

(2024 年 8 月 30 日)

主任、副主任、各位委员：

受县人民政府委托，现向人大常委会作焉耆县 2023 年财政决算和 2024 年 1—6 月财政预算执行及预算调整情况的报告，请予审议。

一、2023 年焉耆县财政决算情况

根据上级财政部门对焉耆县的算账结果，2023 年焉耆县财政收支决算情况如下：

(一) 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 196805 万元，其中：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7743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32625 万元，调入资金 6729 万元，一般债券转贷收入 19700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8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 19680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63755 万元，上解支出 3192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24775 万元，年终结余 5083 万元。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完成 94907 万元，其中：地方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18073 万元，上级专项补助收入 674 万元，专项债券转贷收入 66000 万元，上年结余 1016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 94907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83238 万元，基金

预算调出 6729 万元，年终结余 4940 万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15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5 万元，当年收支平衡。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25741 万元，支出 22995 万元，当年结余为 2746 万元。

二、2024 年 1—6 月焉耆县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2024 年 1-6 月，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6796 万元，同比减少 424 万元，下降 2.5%，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97031 万元，同比减少 1871 万元，下降 1.9%。

按支出功能科目分析执行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568 万元，完成预算的 86.8%，同比减少 210 万元，下降 1.9%，主要是上级专项经费减少。

（2）公共安全支出 6343 万元（主要为公安、司法部门的各项支出），完成预算的 98%，同比减少 766 万元，下降 10.8%，主要是公共安全专项经费减少。

（3）教育经费支出 215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48.7%，同比增加 795 万元，增长 3.8%，主要是教育专项经费增加。

（4）科学技术经费支出 777 万元，完成预算的 61.8%，同比减少 238 万元，下降 23.4%，主要是科技项目经费减少。

（5）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721 万元，完成预算的 46.1%，同比减少 1577 万元，下降 68.6%，主要是上级专项经费减少。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132 万元，完成预算的 76.1%，同比

增加 2549 万元，增长 20.3%，主要是社会保障和就业专项经费增加。

(7) 卫生健康支出 1343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9.3%，同比减少 405 万元，下降 2.9%，主要是上级专项经费减少。

(8) 节能环保支出 1071 万元，完成预算的 63.2%，同比增加 223 万元，增长 26.3%，主要是上级专项经费增加。

(9) 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4053 万元，完成预算的 58.3%，同比增加 1230 万元，增长 43.6%，主要是上级专项经费增加。

(10) 农林水事务支出 13378 万元，完成预算的 82%，同比减少 2662 万元，下降 16.6%，主要是专项经费减少。

(11) 交通运输支出 153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3.4%，同比减少 427 万元，下降 21.7%，主要是上级专项经费减少。

(12) 自然资源气象等事务支出 71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36.7%，同比增加 430 万元，增长 148.8%，主要是上级专项经费增加。

(13) 住房保障支出 2766 万元，完成预算的 53.6%，同比减少 1948 万元，下降 41.3%，主要是上级专项经费减少。

(1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14 万元，完成预算的 83.6%，同比增加 207 万元，增长 67.4%，主要是上级专项经费增加。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4 年 1—6 月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227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5%，同比减少 3284 万元，下降 59.1%，主要是土地出让收入减少；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811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3.2%，同比减少 4546 万元，下降 35.9%，主要原因是结转专项债券支出减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2024年1—6月国有资本经营收入15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10万元。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4年1—6月社会保险基金累计收入1423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5.08%；社会保险基金累计支出1194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8.25%。

三、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截至2024年6月底，中央下达焉耆县地方政府限额共计465300万元，其中：一般债限额192700万元，专项债限额272600万元。在确定的限额内，2024年申请自治区发行债券16800万元，其中：新增专项债券0万元，再融资债券16800万元。截至2024年6月底，焉耆县地方政府债务余额共计444695万元，其中：一般债余额174375万元，专项债余额270320万元，未超过中央下达债务限额，隐性债务余额18811万元。

四、2024年预算调整情况

2024年1月4日在焉耆县十八届人大四次会议上，县人民政府提交了《焉耆县2023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24年预算(草案)的报告》，并经会议审议通过。根据年初州政府对全州财政工作的统一部署，结合今年1-6月本级财政收支变化的实际情况，建议将全年收支情况作如下调整：

（一）2024年财政收入调整

结合焉耆县实际情况，预计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41520 万元。其中：税收收入预计完成 24000 万元，非税收入预计完成 17520 万元。现建议财政收入做如下调整：

1、建议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1520 万元不做调整，1—6 月新增上级补助资金收入 18063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由 138376 万元调整为 156439 万元。

2、建议地方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28616 万元不作调整。2024 年 1—6 月新增上级补助收入 8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由 35026 万元调整为 35113 万元。

3、建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收入 25 万元，其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0 万元调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5 万元。

4、县级统筹管理的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不作调整。

（二）2024 年财政支出调整

1、因收入预算调整，建议支出预算作相应调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由 130069 万元调整为 148132 万元，上解支出 2307 万元，债券还本支出 6000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调整为 156439 万元。

2、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调整，建议支出预算作相应调整，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调整为 35113 万元。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5 万元。

4、县级统筹管理的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不作调整。

（三）调整后 2024 年财政收支平衡情况

1、调整后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预计 15643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152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06036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5083 万元，再融资一般债券收入 3800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预计 15643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48132 万元，上解支出 2307 万元，债券还本支出 6000 万元，收支相抵，当年预算平衡。

2、调整后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预计 35113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28616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557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494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 35113 万元，收支相抵，当年预算平衡。

五、2024 年上半年预算执行中存在的问题

从财政收入看，1—6 月我县税收收入呈增长趋势，主要原因是因制造业缓税到期和挖潜以前年度存量税款，税收收入较去年同期有所增加。1-6 月非税收入呈下降趋势，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处置水利资产和交通部门赔偿入库金额较大，2024 年能处置变现的国有和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有限，完成年初非税收入计划 1.75 亿元目标难度较大。

从财政支出看，临聘人员压力较大、政府债务还本付息等刚性支出有增无减。加快推进新旧动能转换，维护稳定，实施乡村振兴等重大战略，落实县人民政府确定的民生实事，实现民生政策提标扩面等，都需要增加大量的财政支出。

六、下一步工作打算

（一）加强财政资源统筹，保障财政平稳运行。落实《焉耆县进一步优化完善重点行业监管机制推动财政收入增长措施》，全面清理水费、水资源费、水土保持费、城市基础建设配套费等重点收入历年欠缴金额，充分挖潜存量财源。加大“砸锅卖铁”力度，依法依规盘活国有资产，增加财政收入。引导金融机构支持企业提能

降耗、绿色发展，充分发挥投资拉动作用。积极争取中央预算内资金、国债资金，行业专项资金，不断提升经济发展质量和可持续，保持财政收入合理稳定增长。

（二）坚持过紧日子思想，保障重点领域支出。牢固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严肃财经纪律，继续强化“三公”经费管理，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格控制和压缩一般性支出，持续压减临聘人员。综合考虑财政承受能力、可持续发展能力，精准支持党委重大决策部署，实现集中财力办大事原则，保障民生工程建设和社会事业和社会治理等重点项目支出，确保县委、县人民政府决策部署和民生实事任务落实落细、落实到位。

（三）筑牢风险防线，防范化解债务风险。严格规范地方政府债务预算和限额管理，严格项目审核制度，保证项目需求科学合理，强化偿债责任，有序、有效化解存量债务。坚持开好“前门”、严堵“后门”，绝不允许脱离预算约束在法定限额之外违规和变相举债，坚决遏制隐性债务增量，充分发挥债务监管平台的监控作用，进一步加强债务信息分析和风险研判，积极防范和化解政府性债务风险。

（四）持续深化财政改革，推动财政高质量发展。强化预算绩效目标系统化管理，对重大专项资金、重大政府投资项目进行绩效评价，强化绩效评价结果运用，着力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推动政府采购“换挡提速和优化升级”，简化政府采购审批手续，落实政采贷和电子保函措施，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深化国资国企改革，发挥国有经济主导和战略作用，以改革创新引领国资国企高质量发展，服务改革发展稳定大局。

各位代表！今年财政工作目标明确，任务艰巨，让我们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支持和监督下，紧紧围绕全县工作大局，履职尽责，实干笃行，奋力开创焉耆县稳定发展新局面。